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729　股票简称:重庆百货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重庆百货	股票代码	6007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尹向东	赵耀
电话	023-63822594	023-63822594
传真	023-63845365	023-63845365
电子信箱	cbdsh@e-cbest.com	zy8788@sina.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815,716,596.03	10,627,889,906.05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24,049,156.12	3,255,567,685.20	8.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2,476.05	-234,366,036.99	122.22
营业收入	15,997,999,041.10	15,414,955,864.45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831,539.99	414,825,640.12	1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357,010.95	407,671,787.73	1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3	14.14	减少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1.11	15.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	1.11	15.32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4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45	169,566,898	169,566,898	未知
新天域湖景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68	65,946,433	65,946,433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2.68	10,009,304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2.22	8,269,609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9	7,060,610		未知
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6,011,202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5,308,156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4,500,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4,116,061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87	3,232,255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国内经济增速减缓,消费不振,行业变革加剧,企业经营压力超过以往。面对严峻的经济环境,公司坚持抓住区域经济发展机遇,在新管控模式下,深入资源整合,深化结构调整,推进发展方式转变,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不同程度均有上升, 经营质量、经济效益进一步提升。

(一)经营规模逐步攀升,利润实现两位数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9.98亿元,同比增长3.78%;实现利润总额5.71亿元,同比增长14.7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9亿元,同比增长15.4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13%。

(二)深入资源整合,经营质量稳步提升。

上半年公司拟定了统一业绩考核和薪酬考核方案;完成了财务核算整合及账务转换,实行了资金定额管理;推进了业务信息系统整合的选型和前期准备工作,公司三大事业部业务系统统一启动切换。同时,三大事业部逐步整合营采资源,优化供应链管理,发挥了资源整合集约优势,促进了经营绩效稳步提升。

(三)重点项目扎实推进,网点开发步伐加快。

重点加快了重庆周边二三线市场及市外市场拓展,阳光世纪、大竹林购物中心项目扎实推进。上半年新增营业网点6个,新增营业面积8.89万平方米。

(四)加大资本经营力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

一是加快推进非公增发。二是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收购庆荣物流100%股权,在一定时期内较大程度地解决了公司自有物流不足等战略性问题,锁定了仓储成本。三是根据监管要求,积极准备信息直通车。四是完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997,999,041.10	15,414,955,864.45	3.78
营业成本	13,558,637,017.69	13,300,745,094.91	1.94
销售费用	1,429,749,706.79	1,276,822,339.73	11.98
管理费用	321,738,640.05	254,800,456.16	26.27
财务费用	-15,943,441.34	-15,632,004.98	-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2,476.05	-234,366,036.99	12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620,566.39	-444,765,184.23	-1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28,314.34	-2,811,874.95	-7,355.11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销售费用增加主要为人工费用及租赁费用等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管理费用增加主要为人工费用等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盈利、存货减少,及经营性应付减少等综合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额减少主要为本期新增定期存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额减少为本期分配2012年度红利。

报告期内其他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情况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一"十二、其他补充资料"—"(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2、其它

(1)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年12月12日,公司启动向大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2013年8月3日,公司对外发布《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临2013-028);2013年8月2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业态	7,593,769,748.50	6,413,835,981.39	15.54	6.45	4.38	增加1.67个百分点
其他业态	7,931,955,364.98	7,074,653,743.56	10.81	0.85	-0.02	增加0.78个百分点
提供劳务	39,763,613.33	32,276,518.49	18.83	1.81	-5.38	增加6.17个百分点
小计	15,565,488,726.81	13,520,766,243.44	13.14	3.51	2.01	增加1.28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重庆地区	14,319,852,246.23	2.95
四川地区	1,061,584,648.12	7.83
贵州地区	141,546,042.04	-1.76
湖北地区	42,505,790.42	--
小计	15,565,488,726.81	3.51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品牌优势:公司2010年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拥有获得"中国驰名商标"、"重庆市著名商标"等称号的重庆百货、新世纪百货和商社电器三大品牌,在重庆市当地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是广大消费者较为喜爱和信赖的知名品牌。

规模优势:公司目前拥有经营网点291个,辐射重庆主要城区,成为重庆市内网点规模、经营规模最大的商业企业,在重庆及周边地区已初步形成了规模优势,对当地市场形成了一定的控制力。随着公司网点开发速度的加快,公司的市场辐射能力、规模效应将进一步体现。

区域优势:公司地处重庆,重庆是中国最年轻的直辖市之一,也是我国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的重要节点。伴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深入推进,重庆"一统三化两转变"战略的大力实施以及"三中心两集群一高地"建设,重庆市乃至西部地区工业化、城镇化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将受益于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重庆庆荣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3年7月31日,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决定从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长荣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受让重庆庆荣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并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及委托经营等事项之日所在月份的最后一天至交易完成日期间,受托经营庆荣物流。目前,公司正按要求,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中奥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19,000	2年	银行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购买开发用地及项目建设	土地抵押担保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公司与中奥联合置业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渝中支行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委托该行贷款人民币19000万元给中奥联合置业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期限为24个月(自合同约定的提款日起算),委托贷款利率为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中奥联合置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了土地抵押担保。详见公司临2012-014号公告。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3月9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没有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 公司其他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2013年1-6月净利润(万元)	主要经营活动
重百九龙商场	商业	68.18	4,107.00	9,191.13	6,737.87	12,296.19	728.46	618.94	商业批发、零售
重庆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商业	68.00	300.00	3,179.94	789.38	2,572.52	30.46	32.36	电器、电子元件等销售安装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江津商场易址扩容项目	1,353.00	洽谈中,暂未签约	0	0	/
创办大石坝商都项目	1,804.12	洽谈中,暂未签约	0	0	/
创办郫县商场项目	21,329.00	已签约,土地尚未招拍挂	0	0	/
租赁重庆世贸中心投资创办综合百货商场项目	6,545.00	洽谈中,暂未签约	0	0	/
超市康居西城店	981.34	已签约,预计2013年开业	0	0	/
庆荣物流仓库改造项目	5,844.40	尚未实施	0	0	/
创办四川渠县商场项目	2,038.00	洽谈中,暂未签约	0	0	/
购买超市巴南店商业用房项目	3,705.05	已签约	3,525.37	3,525.37	/
合计	43,599.91	/	3,525.37	3,525.37	/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2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长:刘伟力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7日

股票代码:600729　股票简称:重庆百货　编号:临2013-029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13年8月7日在公司31楼会议室召开,公司9名董事会成员全部出席,公司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力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增加营业范围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决定在《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增加"商务信息咨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3-053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8月2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至2013年8月7日下午,9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经认真讨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北斗导航领域的技术优势,拓展智能交通领域的信息服务业务,提升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的综合竞争力,同意海华电子与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以"城市智能交通收费系统"为主要经营产品的合资公司,以充分发挥各方产品、技术、市场等方面的融合优势,扩大销售规模并实现良好盈利,同时,加快公司北斗导航产业的发展。

合资公司总投资为2,000万元。海华电子出资人民币8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40%。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2013年8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 2013-054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与合作方签署了《关于设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合资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随着我国高速公路网络日趋完善和交通量不断增长,传统的收费模式已无法满足快捷、高效、准确的要求,因此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是高速公路发展的必然要求。为利用公司北斗导航领域的技术优势,拓展智能交通领域的信息服务业务,提升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或"甲方")的综合竞争力,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华电子与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以"城市智能交通收费系统"为主要经营产品的合资公司,以充分发挥各方产品、技术、市场等方面的融合优势,扩大销售规模并实现良好盈利,同时,加快公司北斗导航产业的发展。

合资公司总投资为2,000万元。海华电子出资人民币8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40%;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20%,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20%,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20%。各股东均以现金出资,先按照注册资金的50%出资到位,其余资金在合资公司设立之日起两年内缴清。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1、乙方: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路530号218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蔡义兵

●营业期限:自2002年7月11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销售:空调设备、机械设备、通信设备、管线及其配件。

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海华电子均无关联关系。

2、丙方: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200号第一国际财富中心C栋909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锦华

●营业期限:自2011年3月25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

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海华电子均无关联关系。

3、丁方: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46号2109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倪朝

●营业期限:自2010年10月29日至2060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海华电子均无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情况

●拟定名称: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

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	800万元	40%
广东拓网投资有限公司	400万元	20%
东莞市兴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万元	20%
北京嘉会钰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万元	20%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5号富力盈盛大厦B座1603室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经营范围:城市交通收费系统、车辆管理系统的安装、设计、制造和技术服务;销售通信设备、导航设备、机电设备及其配件。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登记为准。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出资形式

股东以货币出资。各股东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认缴出资款汇入合资公司验资账号。

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股东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抽回出资。

2、出资的缴纳方式

甲、乙、丙、丁各方应当于公司注册登记前约定时间内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的50%,即甲方缴纳人民币400万元,乙方缴纳人民币200万元,丙方缴纳人民币200万元,丁方缴纳人民币200万元。其余50%出资额,甲、乙、丙、丁各方均应在公司设立之日起两年内缴清。

3、董事会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5名董事,其中甲方提名2名董事候选人,乙、丙、丁三方各提名1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甲方提名,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4、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

合资公司设立经营管理机构,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并根据公司情况设若干管理部门。

总经理由乙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任期三年,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由股东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5、监事会

合资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共3名监事,其中甲、丙、丁三方各提名1名监事候选人,由股东会委任,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

五、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

本次设立合资公司所需资金为海华电子自有资金。

六、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结合我司现有的卫星导航技术优势和市场能力,可迅速在高速公路行业进行产品推广,不仅拓宽业务范围,更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卫星导航领域的地位,提高公司作为导航产品供应商的影响力和业务范围,加快公司北斗导航产业的发展。

2、快速提升公司的业绩和利润

由于卫星导航定位产品的技术难度大,是一种高附加值的产品,一旦我们研发的产品获得了应用,通过合资公司的市场推广,将会迅速形成较大规模的产值;我司管理规范,有利于产品成本的控制,能够在提高产品竞争力的同时提升公司的业绩和利润。

3、符合公司高端制造业的战略发展方向

海华电子目前主要从事以北斗为主的卫星导航行业,长远来看,北斗行业的规模会不断扩大,但价格将不断走低,利润率越来越薄。拓展海华电子的业务领域,向高速公路收费方面发展,符合其"制造业与服务业并重,逐步向服务业转变"的战略目标,也符合"政府用户、行业用户、企事业单位用户"的战略定位。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和对策

1、市场风险

由于高速公路收费产品的传统优势单位在各自的专业领域有较好的基础和认可度,我司作为一个新进成员,要获得行业和用户的认可需要付出一定的时间代价和资金投入代价,主要的竞争单位在该领域的研发条件方面都已获得了政府较大的支持,各种硬件设施较好。相比之下,我们有高效的管理与运营机制,具备必要的硬件条件,加之合作方有比较成熟的产品和技术积累,这种市场风险是可以化解的。

2、政策风险

卫星导航技术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美国、俄罗斯、欧盟都不惜投入巨资建设卫星导航系统。200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防科工委联合发出《关于加速推进北斗导航系统应用有关工作的通知》,正式将"北斗"导航系统作为国家基础建设规划项目建设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由于合资公司业务依托于政府,来自国家政策的各种支持无形中筑起了一个保护屏障,这种政策保护一方面可以称之为企业优势,但另一方面也说明合资公司对政策的依赖程度强,承担的政策风险大,一旦规划决策调整,将可能对合资公司带来重大影响。若要对冲上述政策风险,未来需不断保持领先技术,破除对国家政策的依赖。

3、经营管理风险

即如何维持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和合作各方的信心。如合资公司经营不善,业绩达不到预期则可能带来投资失败风险。要规避风险,须各方齐心协力广纳良材,建立包括市场、管理、财务人员等专业人才队伍。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设立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3-35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

1、召开时间:2013年8月8日上午9:30 时

2、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进军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80,603,5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1.3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为下属子公司湖南拓普竹麻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0,603,5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此项议案通过

2、审议《为下属子公司河北吉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0,603,5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此项议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吉林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旭明、程建航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八月八日

吉林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二○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致: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吉林巡达律师事务所接受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委派王旭明律师、程建航律师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审查了公司提供的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文件的原件和复印件。公司已向本所保证和承诺: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所作的陈述和说明是完整的、真实的和有效的,且已向本所提供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疏漏之处。

本所律师本次所发表的法律意见, 系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及以前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并基于本所律师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而形成。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一起予以公告, 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

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系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议并召集。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7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2013年7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河北吉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的新增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7月26日作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和《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了审议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通知》列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和地点、会议出席对象、会议审议事项、会议登记方法等相关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于2013年8月8日上午9:30在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与《股东大会通知》所载明的相应事项一致。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

根据本所律师对出席会议的股东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签到册的审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持有公司股份80603575股,占公司总股数378,257,464股的21.31 %,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的名称、姓名、持股数量与股东名册的记载相符;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授权委托书》合法有效。据此,上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经本所律师验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

根据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7月23日和2013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司董事会已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会议审议事项为:

1、审议《为下属子公司湖南拓普竹麻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审议《为下属子公司河北吉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股东大会通知》的内容相符。

五、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进行现场投票表决,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按规定进行了监票、验票和计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股数80603575股。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为下属子公司湖南拓普竹麻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的议案,股东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0603575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审议通过了《为下属子公司河北吉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的议案,股东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0603575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 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股东大会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律师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两份。

特此致书!

吉林巡达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王旭明

负责人:王旭明　经办律师:程建航

二0一三年八月八日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3-24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化岩土	股票代码	0025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秀格	胡坤
电话	010-6127 1947	010-6127 1947
传真	010-6127 1705	010-6127 1705
电子信箱	cge@cge.com.cn	cge@cge.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9,647,238.31	156,041,152.83	5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39,443.27	25,034,862.65	2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407,118.65	24,934,690.41	2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10,652.70	-23,147,669.51	231.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3.34%	0.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7,378,639.04	931,407,515.28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9,866,519.85	792,055,076.58	2.2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62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延炜	境内自然人	53.82%	107,850,000	107,850,000	质押	42,330,000
梁富华	境内自然人	4.49%	9,000,000	9,000,000		
王锡良	境内自然人	2.25%	4,500,000	3,375,000		
王亚凌	境内自然人	2.25%	4,500,000	3,375,000		
王秀格	境内自然人	1.96%	3,937,500	2,953,125		
杨远红	境内自然人	1.96%	3,937,500	2,953,125		
李鸿江	境内自然人	1.57%	3,150,000	3,150,000		
柴世忠	境内自然人	1.4%	2,812,500	2,109,375		
邢丽	境内自然人	0.7%	1,406,250	0		
修晓愚	境内自然人	0.7%	1,406,2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吴延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积极应对,认真贯彻落实发展战略,根据年初确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坚持将市场经营开发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以岩土工程为核心,加强技术创新,研发新型装备和新型地基处理技术,提高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强夯专用设备购置项目已经完成,产能获得提高,增强了岩土工程施工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经营管理工作,充实市场营销团队,增强了公司市场拓展能力。

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964.7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9.99%;实现利润总额3,682,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83.9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1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2013年3月出资设立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 吴延炜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3-21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8月2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于2013年8月7日在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金苑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延炜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13年半年度报告发布于巨潮资讯网。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发布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报告全文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3-22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以当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13年8月2日向各监事发出, 会议于2013年8月7日在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金苑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柴世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7日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基金")已于2013年8月6日在中证报公告将于2013年8月8日-2013年8月28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和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浙江)")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中国银行、财富证券、国都证券、华鑫证券和中信证券(浙江)将自2013年8月9日起办理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址:www.boc.cn

2、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731)84403319

公司网址:www.cfzq.com

3、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www.guodu.com

4、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021-32109999、029-68918888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5、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6、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9日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3临-027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3 年8月9日开市起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3-029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6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送达各参会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李成刚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内容: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对公司运营有重大意义,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一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303　证券简称:聚飞光电　公告编号:2013-035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13年8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年8月8日,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13年8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9日